2022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第一部分　临汾市公安局侯马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根据开发区党工委、管委会和上级公安机关的指示，组织、部署本辖区内的公安工作；

（二）严密掌握本辖区内敌情、社会治安和刑事犯罪情况，并进行预测、分析，为开发区管委会和上级公安机关及时提供重要信息和对策；

（三）负责本级公安机关思想政治工作，负责队伍的正规化建设及宣传、教育训练工作；

（四）负责对本级公安机关人民警察依法履行职责、行使职权和遵守纪律的情况进行督查、检查；

（五）承办对危害国家安全的案件、刑事案件的侦查、预审，组织协调重大行动，处理开发区区域内发生的重大刑事案件、重大事件和重大治安案件；

（六）依法管理社会治安、户籍、居民身份证，出入境事务，组织实施消防工作；

（七）依法指导和监督开发区范围内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的安全保卫工作以及企事业单位保卫组织的建设；

（八）组织实施开发区范围内的安全警卫工作；

（九）负责本机关的机要通讯和开发区计算机信息系统的

安全监察工作；

（十）承办开发区党工委、管委会及上级公安机关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治安管理大队、刑事侦查大队、政工监督室、法制室、防暴巡逻警察大队。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2．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2022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1个，为临汾市公安局侯马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本级。

三、2022 年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2年，我们将在上级党委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各级政法工作会议和公安工作会议精神，以党的二十大安保维稳为主线，以实战警务创新为驱动，扎实做好防风险、保维稳、护发展、惠民生等各项工作，全力推进整体工作“走前列”、队伍建设“争一流”，为全面打造高质量“平安开发区”保驾护航，为持续推动建设全区经济高质量发展贡献公安力量。

第二部分 临汾市公安局侯马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2022年度预算报表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临汾市公安局侯马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2022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1349.14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减少77.58万元，减少 5.44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减少77.58万元，减少 5.44 %。公共安全支出减少71.09万元，减少 5.25 %；住房保障支出减少6.49万元，减少 9.48 %。

（一）收入预算总计 1349.14 万元。包括：

1．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总计 1349.14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 1349.1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77.58 万元，减少 5.44 %。主要原因一是科学编制预算，计划预算资金；二是人员调动，人员经费减少。

（2）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预算总计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总计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其他资金收入预算总计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支出预算总计 1349.14 万元。包括：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5 万元，主要用于招商引资。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基本支出预算数为 731.4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46.73万元，减少 25.22 %。主要原因一是科学编制预算，计划预算资金；二是人员调动，人员经费减少。项目支出预算数为617.7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69.15 万元，增长 37.71 %。主要原因是增加了非法集资案件与非吸公众存款案件工作经费。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临汾市公安局侯马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本年收入预算合计1349.1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349.14 万元，占1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其他资金 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临汾市公安局侯马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本年支出预算合计1349.1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31.42 万元，占 54.21 %；项目支出 617.72 万元，占 45.79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临汾市公安局侯马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349.14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77.58 万元，减少 5.44 %。主要原因一是科学编制预算，计划预算资金；二是人员调动，人员经费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临汾市公安局侯马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1349.1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77.58 万元，减少 5.44 %。主要原因一是科学编制预算，计划预算资金；二是

人员调动，人员经费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临汾市公安局侯马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 731.42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68.6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162.7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临汾市公安局侯马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2022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临汾市公安局侯马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

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5.6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55.45 %;公务接待费支出 4.5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44.55 %。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支出 5.6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5.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8 万元,主要原因是加强公务用车管理,控制运行维护成本。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4.5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九、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2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162.73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0.18 万元,增长 6.67 %。主要原因是“一区三园”设立警务工作站,运行费用增加。

十、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327.83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220.79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34.05 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 72.99 万元。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本部门共有车辆 4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等。

十二、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部门共 16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610.72万元；本部门整体支出（☑纳入、☐未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610.72 万元。

十三、其他说明

上年本部门未使用政府债券。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单位资金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等。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

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